

B202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88032 证券简称:禾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6月30日,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3,317,500股的比例为0.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685.00元/股,最低价为951.3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650,244.0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15,512股,占公司总股本137,387,500股的比例为1.17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6.00元/股,最低价为42.4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614,949.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3,317,500股的比例为0.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685.00元/股,最低价为951.3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650,244.0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13)。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1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3,317,500股的比例为1.17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6.00元/股,最低价为42.4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614,949.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88162 证券简称:巨一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9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6月30日,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15,512股,占公司总股本137,387,500股的比例为1.17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6.00元/股,最低价为42.4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614,949.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15,512股,占公司总股本137,387,500股的比例为1.17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6.00元/股,最低价为42.4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614,949.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和2023年3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13)。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3,317,500股的比例为1.17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6.00元/股,最低价为42.4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614,949.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3-067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优先股2023年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600993
● 优先股简称:九州优1
● 优先股面值:100元/股
● 每股优先股派息金额:人民币6.02元(含税)
● 最后交易日期:2023年7月13日(星期四)
● 股息登记日: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
● 除息日: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
● 股息发放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一、第一期优先股股息派发情况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份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依照发行文件的约定,宣派和支付公司全部优先股股息。2023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同意按照6.02%的票面股息率(票面面值为100元/股),向第一期优先股股东派息每股6.02元(含税)(详见公司公告:临2023-066)。

二、第一期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根据公司披露的《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约定,计息起始日为公司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每份优先股的计息截止日为每满一年的当日,如次日为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九州优1将于2023年7月17日实施本次股息发放,具体实施日期如下:

1、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3日(星期四);
2、除息日: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
3、股息发放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4、股息到账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5、股息支付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6、股息到账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7、股息到账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8、扣税说明:对于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由自行缴纳,公司向其每份优先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02元,其他股东现金股息将获得微调,根据相关制度执行。

三、第一期优先股股息派发办法

全体第一期优先股股东的股息由公司自行发放。

四、有关咨询

1、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咨询电话:027-84683017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8
优先股代码:360206 可转债简称:苏银转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A股分红派息实施暨“苏银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23年7月10日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苏银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2022年度分红派息基本情况

1、2023年7月3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23年7月4日在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根据《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苏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3、本次分红派息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1、本公司将于2023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未披露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形。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